

化隆回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

化财农字〔2025〕20号

关于下达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费的函

县相关单位：

根据《青海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字〔2024〕1878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2025〕2 号）、《青海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青财农〔2025〕7 号）、县政府 2025 年第 33 次专题会议纪要，现将 2025 年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管理费 506 万元分配下达至各相关项目实施单位具体项目（详见附表），其中中央资金 154 万元，省级资金 352 万元。列 2025 年支出功能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2130505，生产



夸克扫描王

极速扫描，就是高效



发展；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59999，其他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39999，其他支出。

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是严格按照《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青财农字〔2021〕821号）、《关于转发〈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国家林草局 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通知》（青财农字〔2022〕428号）、《关于〈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青海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青财农字〔2023〕568号）规定管理使用资金，加强预算支出管理。二是切实加强资金管理，明确资金投向，加快预算执行，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有效发挥。

附件：2025 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费分配表



抄送：预算股，本股室存档。

化隆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5 年 5 月 8 日印发
-----------	------------------



2025年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费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管理费分配情况			备注
			小计	中央资金 项目管理费	省级资金 项目管理费	
合计			506	154	352	
1	新农办	化隆县石大仓乡高跃村道路补短板建设项目	7.22	7.22		
2	新农办	化隆县石大仓乡拉卡村道路补短板建设项目	8.63	8.63		
3	新农办	甘都镇东五村道路补短板项目	8.4076	8.4076		
4	新农办	化隆县查甫乡查一村道路等补短板建设项目	9.29	9.29		
5	新农办	昂思多等2镇4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8.64737	8.64737		
6	新农办	化隆县村集体光伏产业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11.95	11.95		
7	新农办	金源乡科下村等9村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122.52		122.52	
8	新农办	甘都镇苏合加村道路补短板项目	8.34		8.34	
9	水利局	化隆县2025年农业产业水利配套设施建设（东部片区渠道维修改造）项目	18.43393	18.43393		
10	水利局	化隆县2025年农业产业水利配套设施建设（中部片区渠道维修改造）项目	26.1452	26.1452		
11	水利局	化隆县2025年农业产业水利配套设施建设（西部片区渠道维修改造）项目	22.7254	22.7254		
12	水利局	化隆县群科镇群科村人饮改造工程	20.7695	20.7695		
13	水利局	化隆县2025年农村人饮补短板项目	8.6810	8.6810		
14	水利局	化隆县2025年人饮水毁维修改造项目（第二批）	3.10	3.1		
15	水利局	塔加乡尕洞村等13村水利工程项目（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64.35		64.35	
16	城管局	初麻乡扎西庄村等4村生活垃圾中转站项目（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21.91		21.91	
17	交通运输局	石大仓乡大加沿村等11村道路补短板项目（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100.26		100.26	
18	生态环境局	牙什尕镇下多巴二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19.56		19.56	
19	住建局	化隆县初麻乡等乡镇灾后避险搬迁安置点排水管网项目	15.06		15.06	